

112 年度第 3 季勵志中學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

製作日期：112 年 9 月 15 日

一、委員組成

召集人：林委員雅鋒

委員：張委員武修、林委員雅鋒、徐委員永南、方委員惠生、陳委員毓文(視訊)、陳委員慈幸(視訊)、王委員增勇(視訊)

列席人員：林校長家如、副校長鄭哲成、秘書羅茂榮、教務主任黃雅芬、學務處主任陳宗揚、輔導主任康端芷、總務主任廖雯雀、
警衛隊長江明徽、醫護室主任洪汝仰、政風主任顏子揚

二、本季視察業務概述

(一) 112 年 8 月 22 日 15 時於勵志中學召開本年度第 3 季視察會議，本次會議由林委員雅鋒擔任會議主席，實到會場委員 4 名、以視訊形式委員 3 名，本會議共計出席委員 7 名，校方列席人員 10 名。

(二) 針對上次會議討論事項，追蹤後續辦理情形。

1. 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之設置。
2. 建議拆除接見室區隔內外之玻璃窗。

(三) 本次會議有 3 項校務辦理情形與出席委員相互探討，另臨時動議提案 1 項，簡述如下：

1. 為陶冶學生身心、培養正當休閒，有關學校學生文康活動之辦理情形。
2. 學生於出校後，相關之後進狀況辦理情形，及跨處室與專業為孩子設計的「新生入校評估表報告」之過程與成效。

3. 進修部辦理進度與學生呼求。

4. 臨時動議：「性別教育平等法」112年8月修正通過，勵志中學應有的因應措施。

三、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

案由	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	視察小組建議(由視察小組提出具體建議)
(一) 為陶冶學生身心、培養正當休閒，有關學校學生文康活動之辦理情形。	為有效發洩青少年學生過盛的精力，及促進班級經營的向心力，本校每月均舉辦文康活動，如各類球賽、話劇競賽等，藉由老師的指導及同學彼此間合作關係緊密，除可培養學生正向之趣興及學習人際相處之道，另可大大減少霸凌事件之發生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班級才藝社團●逆風計畫藝術戲劇治療●文康藝文活動	請學校持續辦理學生文康活動，以有益其身心發展。
(二) 學生於出校後，相關之後追狀況辦理情形。	矯正學校對於出校後就學之學生，應通知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，並應將學生人別資料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納入輔導網路，優先推介輔導；主管教	張委員武修：矯正學校是整個教育最重要最後的一環，當他們重新回到一個比較危險、曾經做壞的地方，他們的保護傘有沒有保護起來，有沒有建構起來，這是需要人力及財務。

<p>形，及跨處室與專業為孩子設計的「新生入校評估表報告」之過程與成效。</p>	<p>育行政機關對於學生之相關資料，應予保密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多元後追方式 ● 就學追蹤 ● 青年就業儲蓄方案 ● 身心障礙就業 ● 青年探索號計畫 ● 自立方案 ● 家庭訪問 ● 出校生服務計畫 ● 獎學金及生活補助辦法 	<p>方委員惠生：假設孩子在校園裡面受幫忙一些，習得技術性技能，未來進入社會也有加分效果的。另特教體系在校園裡面比較容易被支持、被協助的管道，因為國內有強勢的法律，方案連結的是社會局，也可盤點外部的資源，這資源系統會幫助很多孩子。</p> <p>陳委員毓文：其實像自力宿舍在外部的學校，到底能不能得到這麼多的專業團隊的支持，外面其實很多家庭是沒有工作，生活蠻困難的，怎麼整合資源是比較重要的。從數字知道就學的失敗率很高，要教孩子學習及工作，有穩定的收入才有穩定的生活。若有心想讀書者都有學校可以繼續就學，這真的不難。</p> <p>張委員武修：我覺得有沒有一本手冊可將 sop 都列入，讓學校之出校生可遵循，這才有很大的幫助。</p> <p>王委員增勇：其實後追不是學生要出去的時候才開始，而是在他剛進來的時候就開始討論個案的規劃。把資源整合起來其實是很花心力，可向整個團隊說明這是一個用生命在影響生命的事情，且絕對不只是資源連結就可以達成。針對非行少年他們的就業問題，我覺得利用外界的資源或尋求支援，建立一個長期的合作關係。</p>
--	--	---

<p>(三) 進修部辦理進度與學生呼求。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學生的呼求，學校的解方 ●法規依據 ●課程規劃 ●設備、教室、師資 ●技高與進修部學制之異同 <p>一、112年8月10日(四)前往教育部，向教育部與國教署的長官說明申辦進修部的目的及作法。</p> <p>二、長官建議：增設進修部的計畫應先送矯正署，由矯正署提案給「少年矯正教育指導委員會」討論核定。</p> <p>三、國教署擬規劃於112年8月30日邀約矯正署共同商討本校增設進修部乙案。</p>	<p>主席：現在改制為學校，時空背景已經改變，當時擔憂是這些孩子沒有正規教育可以運用，現既然回到教育系統，當時的監察院報告補校教育要改為高中教育，目前來講已經是過去式了。爭取教育部的同意去增加進修部，我個人看到你們的推動是樂觀其成。</p> <p>方委員惠生：基本上我們會認為學校對於學生在這邊學習這件事情，主體性跟連續性的考量會比較好一點，假設學生能夠在這畢業，進修部的這些課程其實對於這些人未來是比較有利的。</p> <p>校長：當教育限制越多的時候，教育是越倒退；外面工作都需要高中畢業，學生出去連就業都有困難。我們現有多元的課程、多元的活動，有很多的實習機會，想辦法讓小孩子在這邊完成學習，這裡都是正式的、合格的一個安全環境，是孩子最熟悉的，他們想要一個高中文憑，為什麼這麼難。</p> <p>陳委員毓文：這個進修部主要讓學生能在學校完成學位後離開，我想校長是要本來三年的學分用比較密集的方式，以兩年時間念完，我支持這想法。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

		<p>張委員武修：如果學生差一點點就能完成學業，學校有個責任讓其能夠完整的銜接到下一個階段。每個學生進來都有一個期待，值得去鼓勵，就是有一個目標給他們去做，在教育裡是很有價值。</p>
<p>(四) 「性別教育平等法」112年8月修正通過，勵志中學應有的因應措施。</p>	<p>為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，消除性別歧視，維護人格尊嚴，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，特制定本法。 校園性騷擾事件之適用範圍依本法規定處理，因當事人身分關係不在本法規定之適用範圍者，視其情形分別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或性騷擾防治法。</p>	<p>主席：個法案剛剛公告，是於112年8月16日總統公布全文，本法修訂含軍事學校、預備學校、警察、各級學校及少年矯正學校，辦理時以其所屬主管機關為本法所稱的主管機關。現學校已併入教育體系內，應將性別教育平等法納入，校園性平事件包含性侵害、性騷擾，過去只是用性騷擾防治法，之後要處理性侵害、性霸凌及師生戀等，要設一個申訴管道及成立委員會來處理。</p>

四、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(含解除追蹤、解除追蹤持續辦理、繼續追蹤等，此部分內容由機關提供，由外部視察小組視需要放入)

年度	季別	視察建議	機關辦理情形	管考建議
112	2	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之設置。	學校已於 112 年 6 月 19 日將外部視察專用意見箱 1 個裝設明在德樓 1 樓入口處完成。	解除追蹤
112	2	建議拆除接見室區隔內外之玻璃窗。	原則上接見室的整體隔局設計，是以戒護安全為主要考量，其是否將玻璃窗拆除，應由矯正署針對四所矯正學校來規劃推動，當然這個部分我們是樂見其成，學校會蒐集更多資料供署作為參考，以利後續能有完整計劃。	解除追蹤持續辦理